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依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码：01088)

股价及交投量不寻常波动

本公告乃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 13.10 条而作出。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已知悉本公司今天的股价及交易量上升，兹声明本公司董事会并不知悉导致股价及交易量上升的任何原因。

董事会谨此确认，本公司并无就有关拟进行的收购或变卖进行磋商或订立协议而须根据上市规则第 13.23 条作出披露，董事会亦不知悉根据上市规则第 13.09 条施加的一般责任而须予披露并且会或可能会影响股价的任何事宜。

本公告承本公司董事会之命而作出，而其董事个别及共同对本公告的准确性负责。

承董事会命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黄清

中国北京，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陈必亨先生及凌文博士；非执行董事张喜武博士、张玉卓博士及韩建国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黄毅诚先生、梁定邦先生及陈小悦博士。